

#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0〕36号

## 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结束2020年汛期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《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结束2020年汛期的通知》（江三防〔2020〕2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定于10月29日结束2020年汛期。转入非汛期后，请各镇街、各部门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完善责任制，继续关注天气形势，做好今冬明春的蓄水保水工作。遇到特殊天气，及时采取有效防御措施，确保全市安全稳定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0年10月30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市委办、市府办

---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20年10月30日印发

---

校对：陈 醉

打字：01

# 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江三防〔2020〕29号

---

## 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结束2020年汛期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三防指挥部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结束2020年汛期的通知》（粤防办〔2020〕8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定于10月29日结束2020年汛期。转入非汛期后，请各市（区）、各部门按照《江门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和《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工作规则》有关日常阶段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完善责任制，落实好年度培训计划以及演练工作，抓紧做好防御保障能力工程建设，并且继续关注天气形势，进一步加强隐患排查整改，做好今冬明春的蓄水保水工作，遇到特殊天气，及时采取有效防御措施，

确保全市安全稳定。



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0年10月29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市委值班室、市府值班室。

---

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10月29日印发

---

校对：邹炎纯



#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文件

粤防办〔2020〕85号

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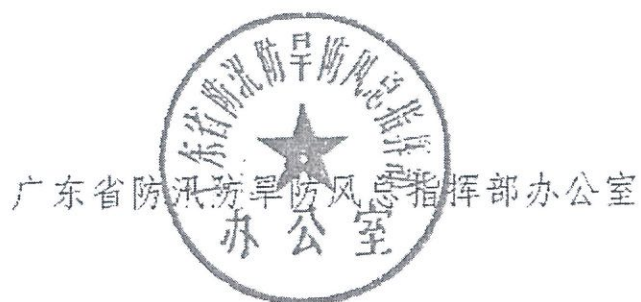
##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 应急管理厅关于结束 2020 年汛期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，省防总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》，我省汛期一般为每年4月中旬至10月中旬。10月中旬以来，西太平洋和南海台风活动十分频繁，省防总和有关地区、部门认真组织落实各项防御工作，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鉴于今年第18号台风“莫拉菲”已于10月28日在越南中部沿海登陆，且今年后期我省发生洪涝等灾害的风险明显降低，经报请省防总主要领导同意，决定于10月29日结束2020年汛期。

汛期结束后，如遇特殊天气，各地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和

应急预案规定，及时启动应急响应，落实防范应对措施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国家防办，应急管理部，省委办公厅，省政府办公厅，省委值班室，省政府总值班室。

---

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

2020年10月29日印发

---

校对责任人：汛旱风灾害救援处郑挺、刁振举